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本次调整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不会对公司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关联交易定价公平、公正，交易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也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是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公司关联董事对该议案已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金额调整情况及说明

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和业务需要，预计公司及子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及其下属企业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将超过经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总额。

公司预计 2015 年度与关联方之间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将比原预计关联交易金额增加，公司拟对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进行调整，调整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15 年原预计总金额 (万元)	本次调整后的 预计金额 (万元)

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及其子公司(企业)	接受劳务	房屋租赁	市场价格	180.00	150.00
	接受劳务	综合服务费	市场价格	1,000.00	50.00
	接受劳务	设备租赁费	市场价格	150.00	300.00
	水电汽等其他公用事业费用(购买)	水电费、取暖费	市场价格	220.00	1,000.00
	购买商品	购买辅助材料	市场价格	500.00	100.00
	销售商品	销售产品	市场价格	6,500.00	9,000.00
	借款	资金使用费	约定利率	340.00	120.00
合计				8,890.00	10,720.00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增加的主要原因：公司子公司有研亿金新材料有限公司收购有研总院全资子公司北京翠铂林有色金属技术开发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翠铂林”)100%股权，公司未能预计翠铂林向公司控股股东销售商品增加的关联交易所致。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方关系

1、基本情况

(1) 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

法定代表人：张少明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新外大街2号

注册资本：102,665.8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3年3月20日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许可经营项目：《分析实验室》、《稀有金属》期刊的出版发行(仅限分支机构经营，有效期至2013年12月31日)。一般经营项目：金属、稀有、稀土、贵金属材料及合金产品、五金、交电、化工和精细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电池及储能材料、电讯器材、机械电子产品、环保设备、自动化设备的生产、研制、销售；信息网络工程的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承接金属及制品分析测试；自有房屋和设备的租赁；进出口业务；广告发布。

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为公司控股股东，与公司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 北京兴友经贸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书良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2号

注册资本：500万元

成立日期：1993 年 5 月 8 日

许可经营范围：销售压缩气体和液化气体。一般经营项目：销售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针纺织品、服装、鞋帽、日用品、文化用品、体育用品、建筑材料、化工产品（不含一类异制毒化学品及危险品）、珠宝首饰、工艺品、金属材料；代售火车票；维修仪器仪表；电脑动画设计；打字、复印；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租赁机器设备；零售黄金、白银制品。

北京兴友经贸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的全资子公司，与本公司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北京市兴达利物业管理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安山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 2 号

注册资本：50 万元

成立日期：1993 年 5 月 25 日

经营范围：销售金属材料、机械电器设备、建筑材料、矿产品、装饰材料；接受委托进行物业管理（含出租写字间）；承办展览展示；家务劳务服务；保洁服务；家居装饰；租赁机械设备（汽车除外）。

北京市兴达利物业管理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的全资子公司，与公司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4）北京有研招待所

法定代表人：郭景荣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中路 43 号院内

注册资本：40.5 万元

成立日期：1984 年 8 月 1 日

北京有研招待所系公司出资，于 1984 年 8 月 1 日成立的全民所有制企业。经营范围：住宿；零售研究、饮料、包装食品。

北京有研招待所是公司控股股东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全资子公司北京兴友经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与本公司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5）有研粉末（北京）新材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松涛

住所：北京市怀柔区雁栖经济开发区雁栖南四街 12 号

注册资本：3456.31 万元

成立日期：2004 年 3 月 4 日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有色金属材料、粉末、粉末冶金材料、丝材及技术开发；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

有研粉末（北京）新材料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的控股子公司，与公司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6）北京康普锡威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汪礼敏

住所：北京市怀柔区雁栖经济开发区乐园大街 6 号

注册资本：1500 万元

成立日期：2005 年

经营范围：生产微电子专用焊接材料。科技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代理进出口、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出租厂房。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北京康普锡威科技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的控股子公司有研粉末（北京）新材料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与公司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交易方均依法存续经营，以前年度从未发生过向我公司支付款形成坏账，根据合理判断未来也不存在形成坏账的可能性。

3、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均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在公开、公平、公正的基础上，参照市场价格进行定价。

关联交易的定价方法为：以市场化为原则确定交易价格，同公司与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定价原则一致，并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调整。若交易的产品或劳务没有明确的市场价格时，由交易双方根据成本加上合理的利润协商定价。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公平、公正、等价、有偿等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

4、关联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交易方之间的关联交易保证了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双方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结算，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没有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公司本次调整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不会对公司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三、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及发表的独立意见

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提交的《关于调整公司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进行了认真细致的审核，现就该事项发表意见如下：

1、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得到我们的事前认可；董事会在对该议案进行表决时，公司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董事会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2、公司对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进行调整是结合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和未来业务需要而产生的，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3、同意公司调整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特此公告。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12 月 24 日